

全国数字经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China National Committee for Graduate Education of Digital Economy

数字经济教指委字〔2025〕05号

关于全国数字经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 秘书处办公电话变更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及个人：

因工作需要，全国数字经济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办公电话已变更。

新办公电话：010-82500315

原办公电话：010-82194269（已停止使用）

即日起，敬请使用新号码与我们沟通。感谢您一直以来的理解与支持！

全国数字经济专业学位研究生
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25年10月23日

秘书处